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8 日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保伟先生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开都河流域水电公司同比例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653.31 万元的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开都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都河流域水电公司”）同比例增资，作为开都河流域水电公司察汗乌苏生态电站项目建设的资本金，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25.28%。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根据开都河流域水电公司需求分次出资。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受让新疆新建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按照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自有资金 4,692.89 万元受让新疆新建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批准、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有关协议和文件，办理交易标的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交付手续等必要手续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